

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华所”）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，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。众华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。众华所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。

众华所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，2024年末合伙人人数为68人，注册会计师共359人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80人。

众华所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6,893.21万元，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7,281.44万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6,684.46万元。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3家，主要行业为制造业，房地产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，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9,193.46万元，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2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众华所自2004年起购买职业保险，不再计提职业风险基金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,000万元，能够覆盖因审计

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：因圣莱达虚假陈述，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等判决众华所需与圣莱达承担连带赔偿责任，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最新 1 案中判决众华所对圣莱达的偿付义务在 40% 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涉及众华所的赔偿已履行完毕。

3. 诚信记录

众华所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。2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，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陆友毅，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11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晨，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1 年起在众华所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卞文漪，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1994 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，2023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 5 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上述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众华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（1）审计费用定价原则

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、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，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，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。

（2）审计费用情况

2024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79.50 万元（含税），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3.60 万元（含税）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费用 15.90 万元（含税）。2025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

审计委员会对众华所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进行了审查，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在担任公司往年审计机构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勤勉尽责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众华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